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6年7月28日向各董事发出，表决截止时间为2026年7月31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会董事12人（包括独立董事5人），董事长谢永林，董事冀光恒、郭晓涛、付欣、蔡方方、项有志、杨志群、吴志攀、刘峰、潘敏、张杰和杨运杰共12人参加了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行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郭晓涛、付欣和蔡方方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请见本行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立女士为本行证券事务代表。吕旭光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的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李立女士的简历及联系方式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附件：李立女士简历及联系方式

李立女士，1975年9月出生。2001年4月至2006年11月，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电脑部程序员、发展改革中心项目成员；2006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深圳分行零售业务片区总监、零售财富总监；2016年3月至2017年5月，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总经理（行政负责人）；2017年5月至2024年3月，任本行办公室副总经理、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任本行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李立女士获四川大学国际贸易专业学士学位及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平安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82080387

传真：（0755）82080386

电子信箱：PAB_dlb@pingan.com.cn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或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进行资金交易业务，开展债券买卖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业务期间不超过1年。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平安银行和方正证券同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方正证券构成本行关联方，本行与方正证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表决情况

本行2026年二季度末资本净额为人民币6,271.31亿元，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人民币5,511.84亿元。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60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9%。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述业务需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并对外披露。

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郭晓涛、付欣和蔡方方回避表决。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关联交易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方正证券于1994年10月26日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42927995O，注册资本：人民币82.32亿元，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3701-3717，主要股东：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施华。主要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按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

截至2025年12月末，方正证券合并口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725.74亿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212.12亿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513.61亿元。累计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5.04亿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47.66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9.12亿元。方正证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及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行与方正证券进行资金交易业务，开展债券买卖交易并签订交易合同，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业务期间不超过1年。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前述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商业原则进行，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行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本次关联交易为本行的正常业务，且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年初至披露日，本行与方正证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人民币65.38亿元。

七、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本行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平安银行前述关联交易按商业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平安银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平安银行独立性。

（二）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平安银行董事会审批。

八、备查文件

（一）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6-030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索菲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菲亚投资”）参与投资的广州柘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柘瓴基金”）投资期期限届满，为保证基金正常运营，维护全体合伙人的权益，拟将广州柘瓴基金投资期限延长一年，基金存续期限相应延长一年（具体到期日以工商登记为准）。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2年6月，索菲亚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7,500万元，与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盈峰”）、东鹏投资（海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鹏投资”）及宁波欣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欣凯”）、盈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峰集团”）及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新兴基金”）签署了《合伙协议》，约定共同投资设立广州柘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年7月14日，广州柘瓴基金已完成设立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2022年8月8日，广州柘瓴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9日、2022年7月16日和2022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合伙协议》，广州柘瓴基金存续期限为七年，自首次交割完成之日起，前四年为基金投资期，后三年为退出期。基金首次交割完成日为2022年8月1日，基金投资期将于2026年7月31日届满，退出期将于2029年7月31日届满。截至目前，因广州柘瓴基金尚未完成全部投资，亦未完成《合伙协议》中约定的投资领域之投资规模和返投要求，经全体合伙人协商，拟同意将基金投资期延长一年，即从2026年8月1日延长至2027年7月31日。因基金投资期延长一年，基金存续期限由七年相应延长为八年，自2022年8月1日首次交割完成之日起，前五年为基金投资期，后三年为退出期，调整后退出期为2027年8月1日至2030年7月31日。基于上述，各方经友好协商，就延长基金投资期和基金存续期限等相关事宜，签署《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关联关系情况

2025年11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逢钧先生、柯建生先生与宁波盈峰睿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睿和”）签署《关于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权益变动完成后，宁波睿和及其一致行动人盈峰集团合计持有公司122,473,5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7173%，为公司关联股东。

鉴于广州柘瓴基金的共同投资方盈峰集团、宁波盈峰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睿和及其一致行动人盈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子公司，宁波欣凯为公司与关联股东共同投资的合伙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本次延长基金投资期和基金存续期限并签署《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等相关事宜构成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力女士回避表决，并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因此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审核程序。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盈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剑锋

注册资本：445,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740830835 8

成立日期：2002-04-19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君兰社区美和路8号盈峰商务中心24楼2406

经营范围：对各类行业进行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企业咨询服务；计算机信息服务、软件服务；影视制作、策划（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广告策划与制作；艺术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收藏品的鉴定、咨询服务；文化艺术展览策划；孕婴童用品、服装服饰的销售；除以上项目外的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商业信息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环卫设备、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环境监测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及设备租赁；城市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回收利用、运输、处理服务；承接：环境工程、水污染治理工程；通风机、风冷设备、水冷设备、空调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新型材料装备及制品的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生产制造类项目由分公司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盈峰集团总资产为9,946,279万元，净资产为2,972,974万元，2025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527,361万元，净利润为187,176万元（以上数据已审计）。

与公司关联关系：盈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二）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斌

注册资本：11,428.0813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290XBD5Q

成立日期：2017-05-09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1幢401室B区L0659

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盈峰总资产为21,459万元，净资产为14,571万元，2025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141万元，净利润为618万元（以上数据已审计）。

与公司关联关系：宁波盈峰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制的下属子公司。

（三）宁波欣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1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BNARQE6G

成立日期：2022-06-07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88号4幢一层Q0023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欣凯总资产为498万元，净资产为498万元，2025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3万元（以上数据未审计）。

与公司关联关系：宁波欣凯为公司与关联股东共同投资的合伙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以上相关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运营，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查询，相关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广州柘瓴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广州柘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8,5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MABTP6D41LG

成立日期：2022-07-14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F014326

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广州柘瓴基金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合伙人类型	出资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	600	5.2632%
	宁波欣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200	1.7544%
有限合伙人	东鹏投资（海南）有限责任公司	7,500	3,000	26.3158%
	广州索菲亚投资有限公司	7,500	3,000	26.3158%
	盈峰集团有限公司	6,000	2,400	21.0526%
	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00	2,300	19.2982%
合计		28,500	11,500	100%

（二）运营情况

广州柘瓴基金设立后，已累计投资6个项目，累计投资金额9,450万元；其中：投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的项目4个，投资总额5,450万元，占基金实缴规模47.39%；投资广州市行政区域内企业的项目3个，投资总额5,500万元，占基金实缴规模47.8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州柘瓴基金已有1个项目实现全部退出，1个项目实现部分退出，已累计收回1,265.86万元，占全部实缴出资金额11%。截至目前索菲亚投资已累计收到广州柘瓴基金分配资金335.73万元。

（三）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州柘瓴基金总资产为9,818.73万元，净资产为9,818.23万元，2025年1-12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107.75万元（以上数据为审计数据）。

四、广州柘瓴基金《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经索菲亚投资、宁波盈峰、东鹏投资、宁波欣凯、盈峰集团以及广州新兴基金各方经友好协商，就延长基金投资期和基金存续期限等相关事宜，拟签署《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合伙期限与经营期限调整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将基金投资期延长一年，即从2026年8月1日延长至2027年7月31日。因基金投资期延长一年，基金存续期限由七年相应延长为八年，自2022年8月1日首次交割完成之日起，前五年为基金投资期，后三年为退出期，调整后退出期为2027年8月1日至2030年7月31日。

2、基金管理人的承诺与义务

全体合伙人确认，基金管理人为保障《合伙协议》项下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投资比例、广州市行政区域返投任务按期完成，作出不可撤销书面承诺如下：

（1）基金后续全部对外投资工作，优先以完成《合伙协议》约定的领域投资、返投要求为核心目标，基金托管账户内全部可投闲置资金优先用于投资符合要求的储备项目；

（2）基金管理人应当合理排期推进储备项目完成投资，在2027年7月31日投资期届满前完成全部约定投资义务；在基金足额完成《合伙协议》约定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最低投资规模、广州市行政区域内企业返投金额两项义务前，管理人自愿暂停收取管理费（包括本基金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管理费及后续期间可能产生的管理费），保证基金账户可用余额能够覆盖剩余约定领域投资和广州市行政区域返投目标金额要求；待前述两项投资义务全部足额完成后，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收取截至前述两项义务完成之日止期间原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管理费。

（3）基金管理人应将延长的投资期内每一季度的投资进展、已投项目最新状态及返投进度以书面形式报告给全体合伙人。

（4）若基金管理人违反本条上述承诺，则：

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停止其任何违反承诺的行为。如其违约行为给本基金或有限合伙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本基金或有限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基于基金已投资项目的发展情况，以及拟投资项目的潜力，为实现基金投资收益和保障合伙人利益最大化，创造更好的项目退出窗口，保障基金项目退出质量，延长基金投资期和基金存续期限存在必要性。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广州柘瓴基金拟延长投资期和基金存续期限符合基金经营需求及实际投资情况，有利于保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障投资项目的运行质量，维护全体基金合伙人利益。本次基金投资期限延期不涉及各合伙人其他权利义务变化，对本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年初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与关联方宁波睿和及其一致行动人盈峰集团（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关联主体），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885.28万元，未超过公司2026年度已审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基金投资期和基金存续期限等相关事宜，拟签署《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是根据基金的实际运营需要而进行的必要调整，是正常、合理的，符合基金运营的实际运营情况及退出安排，有利于保持基金的稳定运作，维护全体基金合伙人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广州柘瓴基金延长期限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3、广州柘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6-029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7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上午10点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逢钧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陈蓉女士列席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力女士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7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潘肇英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潘肇英、李庆基、莫静怡、何嘉华已回避表决。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已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称谓作出相应调整，公司同步对《总经理工作细则》中高级管理人员的称谓进行调整，并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对总裁办公会（即经营班子会）的召开时间、议事程序等规定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细则更名为《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4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2024年7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增加对公司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实施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及支持公司后续业务发展等，同意佛山建发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业务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额度提升至23亿元，公司以非地产项目应收款项、深圳平湖总部大楼及武汉设计研发中心两处物业等资产为担保物为佛山建发提供反担保。

为支持公司业务板块发展，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同意在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拟向佛山建发提供相应反担保。佛山建发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前述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2.佛山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佛山建发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2026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潘肇英、李庆基、莫静怡、何嘉华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4.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590064070U

（三）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四）注册地：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影荫路6号汇通大厦三楼（住所申报）

（五）法定代表人：黄智斌

（六）注册资本：132,274.873545万元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融资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市场营销策划；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金属结构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八）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佛山建发总资产为5,864,688.60万元，所有者权益1,597,153.41万元；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3,090,493.50万元，净利润-174,766.52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九）佛山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十）佛山建发是佛山市属一级国企，以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城市更新、建筑建材、智慧城市服务为四大主业，主体信用评级为AAA，国际评级为BBB+。经查询，佛山建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准确掌握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并控制其经营决策，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担保总额不会超过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四、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反担保预计实际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反担保协议为准。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长远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年初至今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佛山建发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93,878.44万元（不含本次交易，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43,538.2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56%；均为向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和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事项。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同意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董事潘肇英、李庆基、莫静怡、何嘉华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九、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6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2026年7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下午15:00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17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8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告载明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及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1涉及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13日9:00-17:00

（二）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者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方式以2026年8月13日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

邮编：528315

联系电话：0755-33052661

指定传真：0755-83148398

电子邮箱：investor@wkyy.com

联系人：覃袁邦

（二）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75”，投票简称为“文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17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8月17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5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含新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预计不超过13亿元（含此前审批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

2.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公司，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等资金需求，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含新设